

公务员薪俸及服务条件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三号报告书： 职系架构检讨

下稿代公务员薪俸及服务条件常务委员会（薪常会）发出：

薪常会今天（十一月二十七日）向行政长官提交一份职系架构检讨的报告书。

应公务员事务局局长邀请，薪常会进行了两项职系架构检讨：一项是兽医师职系，另一项是政府律师职系及相关的法律援助律师职系和律师职系。这次职系架构检讨的重点放于在招聘和挽留人员方面有困难的职系，有关的报告书详述薪常会的检讨结果及建议。

薪常会主席罗家骏说：「在进行职系架构检讨时，我们知道不可能，也不应该单靠薪酬及服务条件来解决招聘和挽留人员的问题。因此，我们以全面的方法去探讨问题，使有关的职系能够招聘、挽留和激励有才干的人员。」

就政府律师职系及相关的律政职系，薪常会建议重订一个现有的跳薪点位置和增设一个跳薪点，以解决有关职系在招聘及挽留人员方面的困难。至于兽医师职系，薪常会建议适度地增加兽医师职级的起薪点，以及重订现有的跳薪点位置，以减轻其独特的招聘和挽留人员的困难。建议的新起薪点已考虑到兽医师职系与其它专业职系的对比，并顾及他们的训练期及取得学历资格后的资历要求。

薪常会认同多表扬优秀员工的表现，以及增加他们的专业发展机会，均可加强员工的成就感，激励他们继续为社会提供高质素服务。

薪常会进行是次职系架构检讨，除透过本身的会议外，还进行部门探访、邀请各持份者提出意见、研究他们的意见书，以及与他们进行讨论。

罗先生说：「在进行检讨期间，薪常会得到有关职系的管方、职方代表，以及有关人士和团体的协助。在此，我们向他们衷心致谢。」

薪常会第四十三号报告书已上载于公务及司法人员薪俸及服务条件咨询委员会联合秘书处的网页 http://www.jsscs.gov.hk/gb/publications/reports_sccs.htm。

薪常会就非首长级文职公务员的薪俸及服务条件的原则和措施向行政长官提供意见。薪常会主席为罗家骏，委员为陈瑞盛、张震远、蔡惠琴、钟陈丽欢博士、何泮生教授、林健锋、老广成及彭耀佳。